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报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